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xi Installation Group Co., Ltd.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0)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山西省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新化路8號山西安裝辦公樓二層東側會議室舉行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使用的術語擁有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30日之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報告的議案》；
2.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3.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4.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5.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6.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董事及監事薪酬的議案》；
7.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擔保計劃的議案》；
8. 審議並批准《關於選舉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9.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審計費用及委任核數師的議案》；
10.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財務預算及捐贈支出建議的議案》；
11.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的議案》；
12. 審議並批准《關於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資計劃的議案》；以及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利民先生
謹啟

中國，山西
2024年4月30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17日至2024年5月22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不遲於2024年5月16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2024年5月22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3. 委任代表之文書須由股東或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代表親筆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則該文書須加蓋其印鑑或由其董事或其正式授權的其他代表親筆簽署。
4. 代表委任表格須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一名人士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簽署，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須按代表委任表格所述的相同時間送交。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支持文件。若法人股東委派授權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授權代表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由該法人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獲授權方簽署的相關授權書的經公證副本，或本公司允許的其他經公證文件。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以及由股東或股東之代理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6. 股東週年大會預期不足半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自行承擔自身的差旅及食宿費用。
7.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8. 本通告提述時間及日期之處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本通告中英版本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sxaz.com.cn上查閱。

股東可發出合理的書面通知，要求免費索取通函的印刷本或更改其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及語言版本的選擇，該書面通知應交予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將該通知電郵至sxaz.ecom@computershare.com.hk。

鑒於本通告的英文及中文版乃印列於同一冊子內，無論股東選擇只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英文或中文版，均同時收取本通告的兩種語言版本。

截至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i)執行董事王利民先生、任銳先生及張琰先生；(ii)非執行董事徐官師先生、張宏杰先生、慕建偉先生及馮成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景明先生、吳秋生教授、單焯然女士及郭禾先生。